



## 第 67 屆先鋒工程訓練班

地域活動與訓練部將於 2013 年 7 月至 8 月期間舉辦上述訓練班，該班由助理領袖訓練主任陳健明先生主持，茲將詳情列下，敬希垂注：

(一)日期：

日期	星期	時間	地點
2013 年 7 月 14 日	日	09:00 – 18:00	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
2013 年 7 月 27 日	六	15:00 – 22:00	新界大埔汀角路洞梓 100 號 洞梓童軍中心
2013 年 7 月 28 日	日	10:00 – 18:30	
2013 年 8 月 4 日	日	09:30 – 17:30	新界大埔汀角路大美督413號 大美督海上活動中心

- (二)參加資格：
1. 持有有效領袖委任書或教練員委任證；及
  2. 持有領袖初級訓練班證書；及
  3. 持有繩結訓練班證書。

- (三)費用：
- 每位收費港幣 380 元正，該費用包括行政費、營費、講義、膳食及茶點，其他費用概由參加者自行負擔。費用須以劃線支票繳交，抬頭請書「香港童軍總會新界地域」為收款人，始被接納。

- (四)名額：28 人

- (五)報名辦法：
- 備妥下列各項，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葵涌和宜合道 308 號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 4 樓新界地域總部，逾期恕不受理：

1. 填妥PT/02表格；
2. 劃線支票（每票只限一人）；
3. 貼上1元4角郵票及寫上回郵地址之信封；
4. 參加資格所列之影印本。

（如申請人於參加表格上所填寫之資料或夾附之證書影印本不全，將會直接影響其被本班考慮取錄之決定。）

- (六)截止日期：2013 年 6 月 14 日（星期五）

- (七)其他：
1. 取錄與否均以書面通知，一經取錄，所繳費用概不發還；
  2. 參加者必須穿著整齊童軍制服或由班領導人指定之服飾出席；
  3.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，不得遲到或早退，並在需要時完成指定的事工，始獲考慮頒發證書；
  4. 本通告可於新界地域網頁<http://www.scout-ntr.org.hk/>內瀏覽；
  5. 參加者如在班期前3天尚未收到通知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2425 5999與訓練幹事彭樂儀小姐聯絡。



副地域總監（活動與訓練）胡志偉

（何鍾惠芳 代行）

